

丐侠屠龙

梦龙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丐俠屠龍
上

夢
龍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新派武侠小说。

明永乐帝的次子朱高煦，为争夺皇储之位，网罗大批江湖武林人物。姜仲林武功超卓，颇受朱高煦青睐。他施展卑鄙伎俩混入天龙帮；逾时不久，以色相勾引、霸占原帮主之妻，进而篡夺帮主之位，将孤儿凤志平远弃他乡。

凤志平幸遇名师，练成惊人武艺，出道江湖之后，易名燕南飞。他遵恩师遗嘱，诛杀永乐帝的一子。他结识赵王朱高燾之女朱凌云，产生朦胧恋情，又机缘巧合，邂逅大侠皇甫煜，经皇甫劝说，终于改变初衷——不再向赵王下手，转而投奔汉王府。沿途，他行侠仗义，屡挫江湖屑小，涉艰履险，负伤后，在青龙帮副帮主杜广善家休养，和杜之女杜丽娟发生了恋情；却没料到，这是杜广善在施美人计——意欲夺取天龙帮帮主之位。凤志平不知内情，仍遵守和皇甫煜的约定，伤愈之后急赴乐安，苦心孤诣，终使朱高煦因反叛被诛。

燕南飞潜入天龙帮之后，几经周折，使姜仲林难逃天理报应，设置阴谋者杜广善亦为阴谋败露而喋血。

燕南飞历经磨难，性格逐渐成熟，终于成为一代大侠。

此书构思新颖，情节曲折，文笔流畅，融侠肝义胆、儿女情长于一炉，读来令人爱不释手。

目 录

第 一 回	专横跋扈	1
第 二 回	险恶江湖	34
第 三 回	巧取豪夺	67
第 四 回	蹉跎岁月	102
第 五 回	凌波仙子	136
第 六 回	丐侠出世	170
第 七 回	扑朔迷离	202
第 八 回	狂丐郡主	233
第 九 回	邂逅江湖	265
第 十 回	谈笑自若	297
第 十 一 回	儿女情长	329
第 十 二 回	血泪家仇	359
第 十 三 回	关东三魔	388
第 十 四 回	湖畔护赈	419

第十五回	醋海波涌	449
第十六回	王府深处	483
第十七回	祸起萧墙	514
第十八回	截帝救帝	542
第十九回	欲擒故纵	573
第二十回	子蹈父辙	603
第二十一回	风雨飘摇	633
第二十二回	骄王末日	664
第二十三回	云散风起	693
第二十四回	虎穴柔情	722
第二十五回	进退唯谷	748
第二十六回	血雨腥风	777
第二十七回	刀光剑影	808
第二十八回	借刀杀人	839
第二十九回	玉损香消	869
第三十回	柳暗花明	898

第一回 专横跋扈

“嗖”的一声，箭矢离弦，挟风带啸，向十数丈外的一块草坪射去。

草坪上，两只花纹斑斓的幼虎正在戏耍。狼牙箭深深插入一只幼虎后臀，它发声惨嗥，呼地蹿了出去。另一只愣了一下，掉头奔逃。

松林里响起一片欢呼：

“好！”

“射中了！”

“王爷好箭法！……”

喝彩声中，草丛里、树影中呼地闪出十几个精壮汉子，都穿了亲军护卫服色。几乎同时，一株虬松后面有个锦衣华服青年飞身跃上马背——那是匹全身雪白、高大矫健的大宛良马，鞍辔什物都是烂银打造。那马“唉”的一声长嘶，如箭离弦，冲了出来。

那位青年弃弓于地、掠缰上马、控马奔出，几个动作一气呵成，干净利落，直如迅雷闪电，令人目不暇接。

护卫们又是哄然喝彩，忙驱马跟上。

一行数十骑，蹄声如雷，虎叉、枪戟映日生辉。

那只没受伤的幼虎吓破了胆，倏忽跑得不见。受伤的虎臀上插了支雕翎利箭，想要快跑，又怎能够；转眼之间，便将被人追上。

这一天是大明永乐七年孟冬。这种日子在河朔、塞北皆早已是寒风凛冽、雪花飘飘了，但在江南，却浑然没有一丝冬日景象。丫髻山至大茅峰一带，峰峦叠翠，一片碧绿，山林景色令人陶醉。

那个锦衣青年三旬上下年纪，燕颌虎颈，魁梧剽悍。此刻，正纵马疾驰，穿行于林木、草丛之间。他正是当今永乐皇帝朱棣的次子朱高煦。

燕王朱棣历经四年“靖难”，从他嫡亲侄儿朱允汶手里夺得江山社稷，位登九五，成了大明朝“永乐”皇帝。朱高煦从战有功，颇受朱棣的青睐。朱高煦居功自傲，虽已被策封为“汉王”，却因须藩镇云南，以至终日快快不乐。常对人道：“我有何罪，乃徙我至万里之外？”于是，逗留不行。朱棣偏又以为此子勇武，酷似自己，竟多方迁就，任其自由。

朱高煦身后的这些护卫，只有几个是由兵部调拨来的在籍校尉，而大多数则是他私下自己招募来的勇士。这些人个个身强力壮，且颇有几个是武功好手。

其中一个少年唤作陈刚，只二旬开外年纪，生得高大魁梧，浓眉虎目，一条竹节钢鞭使得烂熟。这时，他钢鞭斜插背后，左手握一柄铁胎弓，见那只带伤幼虎即将蹿入一丛矮

树林，忙从箭壶中抽出一支狼牙箭，搭弓、扯弦，嗖地射出。声劲力疾，正中幼虎脖颈，那虎发声惨嚎，扑倒地上连连翻滚，再也爬不起来。

他这一箭之力毫不逊于朱高煦。可是，由于两人身份不同，护卫们又顾忌他此举颇有些喧宾夺主之嫌，都没敢为之喝彩。但听朱高煦大喝一声：“好箭法！”众护卫才胡乱叫起好来。

忽地一阵风起，山谷鸣响、林木震荡，继之虎啸连声，惊天动地。啸声中充满愤怒、凶狠之意。

众人都不禁为之心惊胆战。

倏忽间，两只斑斓猛虎从丛林中蹿了出来，它们象是看见了幼虎伤重，更加激怒，连声长啸，箭矢般地向这边疾扑过来。

众人胯下骏马虽久经战阵，无奈生性畏惧猛兽，早已吓得腿都软了，只想掉头逃命，缰绳也控驭不住。众人只得跳下马来，马群狂奔而去。

护卫们脚刚落地，便听得一阵弓弦鸣响，乱箭齐发，势如飞蝗。岂奈虎已扑近，众人的手都不禁发抖，又怎能射中。

那两只虎只顿了顿，又疾扑过来。但见两个护卫抢出人群，挥舞兵刃、分向两虎迎去。

其中一个是陈刚。另一个姓枚名青，使一对子午鸳鸯钺。

陈刚一条竹节钢鞭劈砸扫打，呼呼生风，和一只虎厮拼起来。枚青的鸳鸯钺虽小，却得心应手——一钺护身遮体，一钺扎剝劈削，攻击猛虎。两柄钺上下翻飞，幻作两团如雪光

华。

怎奈，那两只虎威猛凶狠，扑、剪、扫、蹿，身躯灵活，斗了一阵，陈、枚两人身上都已见汗。

朱高煦在一旁看他二人斗虎，心中暗想：“寻常这些护卫们喝五吆六的，都说自己的功夫不含糊，直到紧要时才见真章。这二人忠心勇猛，事后我当重用。”

忽见林边又有一只虎蹿了出来。众人定睛看时，依稀认出是刚才逃走的那只幼虎。朱高煦忙把鹿皮钢爪手套戴在左手，挥舞长剑迎了上去，大声叫道：“你们还不一齐动手，更待何时！”

众护卫发声呐喊，扑向那两只大虎；也有几人跟在朱高煦身后，向那幼虎扑去。

那幼虎似有大虎壮胆，发声啸，凌空扑向朱高煦，朱高煦发一式“二龙戏珠”，挺剑直刺。那虎一闪避过，顺势旋身，钢鞭似的虎尾呼地扫来。

朱高煦武功不软，只把虎尾当成敌剑，反腕一招“横云断锋”，往外一格。“铮”的声，如霜剑锋削中虎尾，血花迸溅，虎尾立断。那虎痛嗥一声，正待转身逃走，又有一柄虎叉斜刺里戳来，正中虎臀。那虎连声惨嗥，声犹未落，朱高煦又一招“流星赶月”，纵身捧剑疾刺，一道银弧，扑地扎进虎腹，鲜血喷出。

朱高煦大吼一声，腕力猛吐，一绞、一挑，那虎肚皮割开，肠子都流出来。那虎惨嗥着在地上打了几个滚，再也不动。

两只大虎见幼虎又死，竟抛开陈、枚二人怒吼着向朱高煦这边扑来。

一个护卫首当其冲，挥舞三股叉劈面刺出，但见那虎来势太猛，只吓得魂飞天外，又连忙闪身避开。仅在他犹豫的这一瞬间，那虎早已扑到，虎爪堪堪击中那护卫面门，登时，满脸血污、仰天跌倒，想是不能活了。

那虎看也不看他一眼，见朱高煦正欲转身逃走，长啸一声，呼地腾身而起，凌空向朱高煦扑去。

朱高煦吓得面无血色，挥剑一招“圆转如意”攻出，却因招发过早，剑式走空。便在此刻，那虎已扑将下来，一爪击中他肩头，即刻衣衫撕破、鲜血淋漓，人也踉跄欲倒。但见那只虎刚落地，又是一声怒吼，打个盘旋，虎尾把茅草扫倒一片，呼地又腾身而起。

便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空中传来一阵“嗡嗡”鸣响，白晃晃一物斜斜飞了过来，那物破空之声甚为奇特——尖利、悦耳——堪堪击中虎头，深深嵌入，污血喷出数尺。那虎负痛，“嗷”的一声怪噪，转身蹿逃，却又有两口飞刀几乎同时射来。寒光闪过，血花迸溅，两口飞刀一齐射入虎腹，深可及柄。那虎惨叫着腾空而起、蹿出十数丈外，挣扎了片刻，终于扑倒不动。

这时，陈刚，枚青已带了十几个护卫把另一只大虎围在垓心；但也有三个护卫为之负伤倒地。那是只牝虎，虽生得健壮高大，但见牡虎伤毙，也觉心寒，怒啸了声，呼地跃起身来，凌空扑向一个使刀的护卫。

这一扑之势凶猛至极。

那个护卫的武功虽也不软，但见那虎张着血盆大口，露出雪白牙齿，迎面扑来，只吓得魂飞胆战，忙把单刀挥舞如飞，周身幻作一团如雪光华。无奈，那只猛兽逃命要紧，哪里还顾得上凶险，再者，它已腾身而起，凌空之际，又怎转向。只见呼地一声，那护卫右肩中爪，仰天倒在地上，他的单刀亦把那只虎爪砍伤。

那虎落地，腰身一挺，复又纵起，呼的声，一掠数丈，在落地时，前爪负痛，不禁打了个趔趄；恰在这时，一阵尖利的嗖嗖声划过长空，两枚银光闪烁的暗器打来。那虎虽然凶猛，终究不是武功高手，又怎躲得过暗器。但见银光闪过，血花迸溅，“扑扑”两声，那两枚暗器都嵌入虎头。那虎“嗷”的大叫一声，扑倒地上翻滚起来。

众护卫欢呼一声，齐拥而上，兵刃高举，便欲砍下。却听一人大声叫道：“别伤了虎皮！”

喝声中，一个人影燕子抄水般疾掠而来，长剑划过一道闪光大弧，扑的声，剑锋刺入虎头。他双手捧剑，臂腕一齐用力，直把虎头钉在地上。那只虎挣扎了几下，再也不动。

场中多了个少年，中等、稍高身材，脸色白净，剑眉朗目，穿一身月白色长衫，系翠绿丝缘。整个人宛如一株临风玉树，手握长剑，更显得精采神发。

陈刚抢上几步，喝道：“兀那少年，莫非想和汉王千岁争那虎皮吗？”

那少年稍微一怔，抱拳道：“大人，草民只知尽快击杀猛

虎，免得伤人，实在无意于猎物。”

“好，就凭你护驾有功，本王便把这只虎赏给你了。”朱高煦呵呵笑着走了过来，道：“这位壮士尊姓大名怎么称呼？”

那少年躬身作揖，道：“草民姜仲林，乃湖州人士。草民虽帮王爷击杀猛虎，却绝不敢愧领厚赏。”

朱高煦笑了笑，道：“姜壮士适才击杀猛虎的暗器精妙神奇，那是什么东西？”

“禀王爷，那暗器叫回龙壁，乃草民师门秘传之物。”

“好、好、好名子，名符其实。”朱高煦笑赞了一句，又问道：“令师是哪位高人？”

“草民乃洞宵宫俗家弟子，家师便是主持玉清道长。”

朱高煦虽不知玉清道长究竟是何人，却笑赞道：“果然名师出高徒。”遂又问道：“壮士这是到哪儿去？”

“实不相瞒，草民家遭不幸，父母双亡，无奈去京城投奔草民舅父。”

“令舅在京城作何生计？”

“敝舅父一行作吏，便羁絆京城……”

朱高煦截口道：“他叫什么名字？”

“敝舅父姓王，单名一个斌字。”

朱高煦突地哈哈大笑起来，道：“原来姜壮士竟是王爱卿的外甥，实在巧极。”

他顿了顿，又道：“姜壮士，令舅恰恰在本王府中任都管。这可好了，日后本王正可和壮士常相聚首。”

姜仲林心里欢喜，作揖道：“多谢王爷提拔。”

“有王爱卿这重关系，姜壮士已不是外人，便随本王在这
儿一起狩猎吧。”

姜仲林迟疑了一下，道：“多谢王爷美意。无奈，草民原
与家姐同行，实在不便。”

朱高煦点头道：“既如此，壮士尽管自便。”

他说话间，向左右扫了一眼，见护卫们正七手八脚地把
死伤的护卫抬到一起料理，忽又改变主意，道：“这次出来收
获已经不小，本王也打道回去，正和壮士同行。”

姜仲林见朱高煦因他改变主意，显得受宠若惊的样子。

然而，姜仲林又怎能知道：朱高煦见自己不肯去云南就
藩，皇上非但没有责怪，反而任其自由，心中不禁大喜过望，
自以为有恃无恐，越加骄纵。近年来，他已暗中遣人从附近
卫、所军中私选了数百健士充斥自己护卫。

但是，他终究还不敢明目张胆地擅募壮勇；陪他狩猎的
这些护卫虽然居多也是私自招募的，却都被安置住在茅山脚
下的九里镇中。他见姜仲林武功超卓，又是王斌的外甥，就
是招作贴身护卫亦非难事，便有意拉拢。

过了一会儿，枚青已带人把跑散的马匹找了回来。

朱高煦亲自把姜仲林和陈刚、枚青几人作了引见，随又
说道：“枚爱卿，让陈刚带着几人随本王进京，你把军士们带
回去，安顿好后，即刻进京见我。”

话音甫落，便和姜仲林并辔向林外走去。

官道旁停了辆篷车。驾车的两匹马也没卸下，正悠闲地

啃着路边的枯草。一个老仆在道旁打着瞌睡。

听得马蹄声走来，车篷门帘微微掀起，随又放下。帘缝里有个倩影，稍现即逝。

来到篷车前，姜仲林迟疑了一下，叫道：“姐姐，请下车来参见汉王千岁。”

幔帘掀起，袅袅娜娜从车上走下一位黄衫女郎。

朱高煦忽觉眼前一亮：只见那女郎生得螭首蛾眉、明眸皓齿，绰约多姿，光彩照人，虽椎髻布衣，仍不损倾国倾城之貌。他贵为汉王，金屋中自然不乏美貌娇娘，却不曾见过如此国色天香，险些儿看的呆了。

那少女见一个魁梧青年痴呆呆地相望，脸儿一红，羞答答的不知所措。

但听姜仲林道：“姐姐，这位是汉王千岁。舅父大人便在王爷驾前为官的。”

那少女忸怩了片刻，翩翩然走前两步，敛身一福，莺声道：“小女子姜淑娘给王爷施礼了。”

朱高煦亦觉自己这般呆望人家少女有些浮滑，稍一怔，定了定神，道：“姑娘免礼。”

他情不自禁地想走上去搀，迈出半步，却又停下，心里只觉有一股说不出的味道。及待醒过神来，才发现姜淑娘已回车上去了。

姜仲林在一旁见这情势，不禁一阵浮想联翩……

车马起行，朱高煦、姜仲林两骑走在篷车后面。此刻，陈刚已带了八名护卫赶来，见朱高煦与姜仲林并辔而行，不敢

近前打扰，远远跟随。

午时在天王寺打尖。朱高煦心里高兴，多喝了几杯。

饭后又行，仍是朱、姜二人并骑。

走了一阵，朱高煦忽地心潮激荡，不禁脱口吟道：“申生徒守死，王祥枉受冻！”

姜仲林虽是个武林人物，却出身于湖州书香门第，胸中颇有些文墨，听朱高煦诗意中流露出愤懑情绪，心中不解，问道：“王爷，这两句诗是什么意思？”

朱高煦稍一迟疑，不答反问：“姜爱卿，依你看，如我英武，难道不配作秦王李世民吗？”

姜仲林听他呼自己作“爱卿”，原就一怔，再品他言外之意，更觉诧异，道：“王爷文韬武略，盖世无双，确属天下奇才，不过……”

朱高煦叹了口气，道：“姜爱卿，你还有所不知：四年靖难，本王随了父皇南征北战，于德州、济南两役，本王身先士卒、奋勇拼杀，才得以辅助父皇击败耿炳文、李景隆两军百万人马。尤其浦子口之战，靖难军受挫，父皇已欲议和北还，全是我率军奋战，才使靖难大军克镇江、薄京师。这分功劳可谓齐天盖地，无奈，解缙、黄淮二贼竟百般撺弄父皇，立了肥奴（朱棣的长子朱高炽身体肥胖，朱高煦暗中呼他为肥奴）为储，且欲迁我远藩云南。你说气不气人？”

“王爷又怎没去？”

朱高煦愤愤道：“我有功无过，为何偏让我藩镇蛮荒之地？哼，我就是不去！其实，父皇亦不忘我功勋，仍不时萌生易

储之念；我若远去万里之外，岂不一切都要毁了。”

“莫非王爷仍不忘东宫？”

“我自幼两腋下生得龙鳞数片，分明应为天下之主，怎可轻易把社稷让给别人？”

姜仲林迟疑了一会儿，道：“王爷，小的一介草民，实不该妄论皇室中事，只是……”

“姜爱卿，你我这般相识，实在缘分非浅，有什么话但说无妨。”

“王爷，欲成就这般大事，便不能手软。王爷不是想效法秦王李世民吗？李世民宫门弑兄，遂成历代名主。”

朱高煦不待他把话说完，截口讶道：“你是说让我杀掉肥奴？”

“非也。依草民愚见，历来之事只可借鉴，不可照搬。当今皇上圣明，绝非当年大唐高宗皇帝可比；王爷手中又无兵权，岂可贸然行事？”

“你这话不错，说下去。”

姜仲林故作沉吟，片刻后才缓缓道：“王爷既欲夺嫡，则需常侍皇上左右，倘寻得东宫过失就即刻密奏圣前，如能开罪太子，此事便成就大半；否则，亦不妨双管齐下：一者笼络朝中亲信大臣，着其时常在皇上耳边吹风，一者广集贤士良才，以备不时之需，久之必有好处。”

朱高煦大喜，抚掌笑道：“爱卿真吾子房也。”

他顿了顿，又道：“明日我便召淇国公过府，着他在五军都督府里给你补个缺；你便可以名正言顺地成为本王幕府的

亲将，一力操持这桩事。”

姜仲林大喜道：“谢王爷提拔。”

朱高煦迟疑了良久，轻声问道：“姜爱卿，令姐只怕早已及笄，不知聘与哪家望族？”

姜仲林恍惚猜到了他的心思，道：“实不相瞒，徒因怙恃久病又故，家姐尚待字闺中。不过，这等事儿，王爷还是去找敝舅父安排更加妥切。”

朱高煦“呵呵”笑道：“这是自然。”

两人一路说说笑笑，甚是投机，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汉王朱高煦的府邸原是建文皇帝的宠臣、太常寺卿黄子澄的旧宅。

建文皇帝因与黄子澄之女黄艳霞有染，故而，黄家颇受建文皇帝宠恩，府第建造得宏伟阔绰：门楼高耸，重檐歇脊，碧瓦丹墙；门楣上悬有匾额，上面阳雕烫金“汉王府”三个楷字。

朱漆大门上，茶杯大小的铜钉闪闪发光，金环吞兽，门外五级青石台阶的两旁各有一座石雕蹲狮，雕镂精工，势态威严，栩栩如生。

台阶上站了四个带刀校尉，腰板挺拔，神态精悍。

一个带班校尉远远见朱高煦车骑走来，忙跑进府去，高声叫道：“王爷回来了！”

朱高煦外出狩猎，王府里有都管王斌和护卫指挥侯海留守，听得那声喊叫，两人忙不迭从银安殿里奔了出来，赶到府门外，阶前肃立恭候。王府护卫们亦闻风而动，匆匆站成